

公司名稱	泰安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商品代碼	2013050210761
商品名稱	泰安產物陸上貨物運送險條款(甲)
申報頻率	事實發生或內容異動之日起三十日內更新

承保範圍	第二條 承保範圍
------	----------

本保險對保險標的物因意外事故所致之毀損或減失負賠償責任，但下列第三條所列事項除外。

除外事項	第三條 除外事項
------	----------

本保險對下列事項不負賠償責任：

- (一) 由於被保險人之故意不當行為所致之毀損減失或費用。
- (二) 保險標的物之正常漏損、重量或容量之正常減少或自然耗損。
- (三) 由於被保險人對保險標的物包裝或配置之不固或不當所致之毀損減失或費用。
- (四) 由於貨物裝載違反道路交通安全規則所致之毀損減失或費用。
- (五) 由於保險標的物之固有瑕疵或本質所致之毀損減失或費用。
- (六) 直接由於遲延所致之毀損減失或費用，即使此項遲延係因承保危險所致者。
- (七) 由於運送人之無力償債或財務糾紛所致之毀損減失或費用。
- (八) 由於戰爭、內戰、革命、叛亂、罷工、暴動、民眾騷擾或類似行為所致之毀損減失或費用。
- (九) 直接或間接由於下列原因引起或所致之毀損減失責任或費用：
 - 1、 任何核子燃料、核子廢料或核子燃料燃燒所生之電離幅射或幅射污染。
 - 2、 任何核子設施、反應器或其他核子裝置或其核組件之幅射、有毒、爆炸或其他為害或污染。
 - 3、 任何使用原子或核子分裂、融合或其他類似反應、幅射力或幅射物質之戰爭武器。